

檔 號：

保存年限：

立法院內政委員會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本會委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19 日
發文字號：台立內字第 1134000829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議事日程及關係文書

開會事由：立法院第 11 屆第 1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13 次全體委員會議

- 一、處理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行政院預算凍結書面報告案計 8 案。
- 二、處理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預算凍結書面報告案計 1 案。
- 三、審查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行政院預算凍結書面報告案計 2 案。
- 四、審查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預算凍結書面報告案計 2 案。

開會時間：113 年 4 月 22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30 分

開會地點：紅樓 202 會議室

主持人：吳召集委員琪銘

聯絡人及電話：謝禎鴻 23585509 傳真：23585502

出席者：本會委員

列席者：本院其他委員會委員

行政院秘書長、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主任委員、行政院主計總處

副本：本院各黨團、預算中心、法制局、議事處會務科、公報處、總務處管理科、總務處警衛隊

備註：

- 一、委員登記發言時間及方式，依本院議事規則第 60 條規定辦理；出、列席委員請於上午 8 時起辦理發言登記（分別登記於甲、乙表），開會前登記之出席委員得優先發言；開會以後不分出、列席委員均依序登記於乙表。
- 二、請列席機關準備書面報告，並於 4 月 19 日下午 4 時前送 150 份至本會；書面報告及電

子檔逕送各出席委員辦公室，並將 Word 電子檔傳至 dtp@ly.gov.tw、ly20357@ly.gov.tw、ly20227@ly.gov.tw、ly20158@ly.gov.tw、ly20723@ly.gov.tw；另列席官員名單請回傳本會游先生 ly20972@ly.gov.tw 或電話 02-23585508。

三、請列席機關務必進行以下作業：

- (一)會議前，將上開書面報告電子檔，利用貴單位之政府單位憑證(GCA卡)及本發文文號上傳至「立法院議事暨公報資訊網(<http://ppg.ly.gov.tw>)」中右上角「外機關上傳專區」之「會議機關書面報告上傳」，以利議事進行及資料搜尋閱覽。
- (二)會議結束後，就會議中委員所提「口頭質詢未及答復部分」、「書面質詢」及通過之「臨時提案」，除依例函復外，另請將函復公文電子檔上傳至「立法院議事暨公報資訊網(<http://ppg.ly.gov.tw>)」中右上角「外機關上傳專區」之「臨時提案與質詢等答復」，以利委員搜尋閱覽。

【以上上傳檔案須為可編修之 PDF 檔案。(聯絡電話:02-23585858 分機 1778)】

立法院內政委員會

立法院第11屆第1會期內政委員會第13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日程

時 間：113 年 4 月 22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30 分

地 點：紅樓 202 會議室

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二、處理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行政院預算凍結案計 8 案。

（一）行政院函，為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一）「一般行政」預算凍結 1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二）行政院函，為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三）「聯合服務業務」預算凍結 12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三）行政院函，為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四）「性別平等業務」預算凍結 5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四）行政院函，為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五）「消保及食安業務」預算凍結 3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五）行政院函，為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七）「人權及轉型正義」預算凍結 5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六）行政院函，為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八）「個資保護委員會籌備業務」預算凍結 5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七）行政院函，為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四十）「施政及法制業務—政策及法案之研審」預算凍結 6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八）行政院函，為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四十一）「人權及轉型正義」預算凍結 5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三、處理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預算凍結書面報告案計 1 案。

(一)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函，為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三)預算凍結 1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討論事項

一、審查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行政院預算凍結書面報告案計 2 案。

(一)行政院函，為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二)「施政及法制業務」預算凍結 1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二)行政院函，為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六)「新聞傳播業務」預算凍結 5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二、審查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預算凍結書面報告案計 2 案。

(一)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函，為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一)預算凍結 1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二)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函，為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二)預算凍結 1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